

梅州市梅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梅县区市监字〔2023〕35号

梅州市梅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药品 化妆品医疗器械行业监管领域突出问题 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区局各股（室、队）、所属事业单位：

现将《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行业监管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梅州市梅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6月1日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行业监管领域突出问题 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贯彻党的二十大部署要求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纠治“四风”工作的意见》，根据《梅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行业监管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梅市市监〔2023〕42号）要求，紧紧围绕我局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行业监管特性，深入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权益。现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标本兼治，紧盯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领域安全监管中的突出问题，排查一批问题线索、治理一批重点难点问题，健全一批制度机制，切实解决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整治内容

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加强对各相关股室、执法大队落实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行业安全监管情况的监督，严肃惩治违规执法、吃请送礼、搞利益输送等问题。主要有如下三个方面：

（一）宗旨不牢的问题。纠治依法监管、执政为民的理念不强、监管不到位问题。

（二）本领不强的问题。纠治在行政执法中“选择性执法、趋利性执法”，滥用自由裁量权，以罚代刑等问题。

（三）执法不廉的问题。纠治利用职务之便吃拿卡要，或经熟人说情、请托而降低执法检查标准的问题。

三、时间步骤

此次专项整治行动从2023年5月起至10月结束，共分三个阶段。

（一）动员部署阶段（5月至6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广泛进行宣传发动，营造深化整治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突出问题专项行动的舆论氛围。

（二）自查自纠阶段（7月至8月）。区局药品化妆品监督管理股、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等有关股室（队）要对照整治内容，逐项列出整治清单和清理重点，组织对本单位执法领域突出问题进行全面清理和整治，并建立工作台账。

（三）整改提升阶段（9月至10月）。区局药品化妆品监督管理股、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等有关股室（队）要认真总结整治工作情况，注重针对突出问题举一反三、深刻剖析，健全相关制度，强化源头管理，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局各相关股室（队）要把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作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重大举措来抓落实。区局人事股、党办要强

化监督专责，认真分析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开展靶向纠治，推进整治工作走深做实。

（二）加强督查督办。加强对各相关股室（队）在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领域监管执法工作的督促检查，对于发现的监管执法不规范等尚不构成行政处分的问题，采取约谈、通报批评、下发整改建议书等方式，责令相关股室（队）和人员限期整改。对涉嫌以权谋私、违规执法、吃请送礼、权钱交易等问题线索，依法依规依纪进行处置。

（三）加强制度建设。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根源，盯住突出问题、薄弱环节、关键少数，逐一列出清单，制定具体的时间表、路线图，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关工作制度，规范管理，尤其规范权力运行裁量空间，构建权责明晰、公开透明、操作规范、监督有力的权力清单运行机制。

（四）加强信息报送。区局各有关股室（队）要根据时间节点要求，及时梳理、分析、总结专项整治行动的成效和存在问题，并结合实际，抓好各项整治任务的落实，每月25日将当月工作进展情况报送区局党办，汇总后报市局机关党办。9月22日前报送工作总结及查处的典型案例，重大情况随时报告。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纪委监委派驻组。

梅州市梅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6月1日印发

校对：曾琼